

五年来网络世界里超过2000万次的阅读点击

陈江 / 选编

请认准**正版标识**

陈江 / 选编
湖边有棵许愿树系列

湖边有棵许愿树

之6 最美是暗恋

——讲述**爱情真谛**的故事



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湖边

有棵

许愿树
之6

最美是
暗恋

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最美是暗恋/ 陈江选编. —西安: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, 2004. 3
(湖边有棵许愿树)

ISBN 7-5613-2911-3

I. 最… II. 陈… III. 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17288 号

图书代号: SK4N0046

最美是暗恋

编 者: 陈 江

责任编辑: 周 宏

特约编辑: 杨 珊

设计装帧: 高 高

出版发行: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(西安市陕西师大 120 信箱 邮编: 710062)

印 刷: 保定市第二印刷厂

开 本: 880×1230 1/32

印 张: 8.5

版 次: 2004 年 3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5613-2911-3/I · 310

定 价: 18.00 元



我一直都很不明白一个问题，那就是暗恋算不算是初恋。我希望答案是肯定的，因为这样我才能堂堂正正地说：“我已经有过初恋了！”
——《最美是暗恋》



我坚信，爱情真是一种缘分。我很难描述他给我的第一印象，但当时我的确有一种眩晕和沉醉的感觉，而我从他的眼中也发现风情万种的底蕴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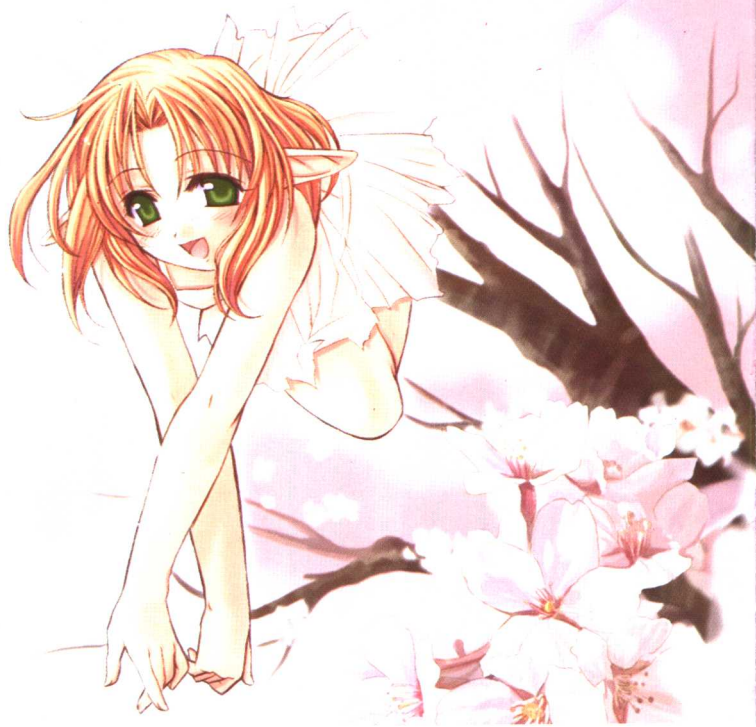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《初恋的音乐盒》

晓雪是个很安静的女生，有时一天可以不说一句话。

读书的时候，不论学校有多远，晓雪总是坚持步行，一个人走很长的一段路。总是穿上那双蓝色的碎花步鞋，套上纯白的棉袜，背上沉甸甸的书包。

——《好想好好爱你》





我叫艾欣，21岁，在离家很远的一个城市上学。离开家一直是我的梦想之一，所以我拼命逃出爸妈的手掌来到这里。这是一座中型的城市，有和其他城市一样的灰色的水泥森林。偶尔，我抬起头，可以看见大朵大朵的云掠过城市的上空。

——《我们只是碰巧相爱》



我 在自己的胸膛里，听见了怦然破碎的声响。疼痛清晰得像海藻一样蔓延开来，将心揪得气若游丝。除了没完没了的泪水，我还能怎样？或许有些爱，不到生命的尽头，是不能说的，就算说了也会被当成一句玩笑。我知道，不管自己是不是同样没有觉察地爱了他这些年，最终的结局都已经确定，没有人可以更改。

——《我只是难过不能陪你一起老》

再 一次听到李琛的《窗外》。这首歌我太熟悉了，曾经不下百遍地听过。然而此时再听感觉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强烈。歌中的男孩所经历的感觉这么多年来我无时无刻不在经历着。只不过他站在梦中女孩的窗外，我站在梦中男孩的窗外。

——《喜欢你，我不后悔》



目 录

- 
- 最美是暗恋（上）/ 1
最美是暗恋（下）/ 11
我爱斯老师/ 28
初恋的音乐盒/ 45
好想好好爱你/ 51
苏州雨季/ 57
我们只是碰巧相爱/ 68
幸福花店/ 72
喜欢你，我不后悔/ 80
相爱的运气/ 84
心动的感觉/ 94
一寸相思一寸灰/ 97
有时候，欺骗也许是一种爱/ 131
缘与信/ 137
是上帝爱上你的眼泪/ 143
爱情种子/ 151
“别离开”/ 157
窗帘的秘密/ 162

ICQ 情人 (上) / 171

ICQ 情人 (下) / 210

六米巷 / 213

无悔的初恋 / 226

5 点 30 分十字路口 / 231

Only Love / 240

那一片枫叶 / 253





最美是暗恋（上）

佚名

（一）

莫名我就喜欢你，深深地爱上你，从见到你的那一天起

——《你知道我在等你吗》

我一直都很不明白一个问题，那就是暗恋算不算是初恋。我希望答案是肯定的，因为这样我才能堂堂正正地说：“我已经有过初恋了！”

她是我高中的同班同学。从一进高中的第一天，我就对她另眼相待。因为我的第六感觉告诉我这个人会很有趣。她算不上很漂亮，但是让人感到很舒服，是属于那种清纯可爱型的女孩。脸圆圆的，笑起来还会有若隐若现的两个小酒窝。她戴一副大大的眼镜，面积几乎等于她的脸的二分之一，使人一眼看上去就会先看到她的眼镜。但是她的鼻子比较小，完全不堪大眼镜的重负，所以眼镜就会慢慢地滑下来，直到架在鼻尖上。于是她只得动用她的纤纤素手，轻轻地把它推上去。这轻轻一推，太酷了，简直杀死人不偿命，胜过小李的飞刀，段誉的一阳指。我完全被她倾倒了。

她还有一个很显著的特征就是后脑很发达。后来我知道她是以全市第一名的成绩进入高中的，哦，难怪后脑这么发达。我不由得对她崇拜起来。





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叫“一见倾心”或“一见钟情”，反正她在我的心中已留下了一些影子。

于是我的生活就开始以她为主轴在旋转着。

我的座位跟她离得比较远，每天我都要在这两点之间做七八次匀速直线运动，要么借她的课堂笔记，要么问她不懂的问题。尽管我的成绩也相当不错，但跟她比起来还是小巫见大巫。一来二去，我跟她混得相当熟了。

有时，我也会耍耍我的小聪明，出些问题考考她。然而没有一次可以难倒她。

在她面前，我像是一颗棋子，进退全不由自己。

有一次，我恰好看到她走在我的前面。我觉得这是一个接近她的好机会。于是我想起了周星驰在《逃学威龙》里追朱茵时所用的招数。我抄条近路飞奔到她的前方，然后若无其事地站在那里，等着她过来。等她走近的时候，我故作惊喜地跟她打招呼：“Hi，这么巧？”她却奸诈地笑着说：“咦，我刚才还看到你在我后面的，怎么一下子在我前面了？这个情景好像比较熟悉啊，我想一下……哦，周星驰好像有这一招，是不是？”

我顿时无地自容，恨不得在地上找条缝钻下去。

但是我怎么可以输给她呢？我大声笑道：“你看错了吧，小姐。对不起，我还有事，先走了，拜拜！”然后，就像被只老虎追赶似的逃离了现场。

《泡妞十八法》第一招大败而归，我真是无脸面对祖师爷。不过厉害的在后面呢，我绝对不会放弃的。当年诸葛亮六出祁山，如今我才一出而已，有什么所谓呢？

我更坚定了用烈火劈开这座冰山的信心。

等着瞧！

机会总会有的！

过了一个学期，全班同学换位置，我希望能抢占到一个有利的地形。

果然，天从人愿，我竟然神差鬼使般地被安排到她后面的



座位。

哇，我发达了！我平时做了那么多的好事，今天终于得到如来佛祖的奖赏。

我不禁要唱“社会主义好，社会主义好……”

于是，天是那么的明朗，花是那么的鲜艳。在我的眼中，一切都是那么的令人愉快。每天我都找机会跟她聊天，她口若悬河，滔滔不绝，我更是一个有着三寸不烂之舌，讲起话来唾沫横飞的家伙，大有相见恨晚之感，两个前世就应该相遇的人终于相遇了。我们真是“香味相投”，聊的话题从数学老师的秃顶到化学老师太矮，从手指聊到脚爪，从买菜的老太婆到007邦德，包罗万象，什么都聊，我们的话就像滔滔江水，绵绵不绝，又如黄河泛滥，一发不可收拾。

在与她的交往中，我渐渐地对她有了更深的了解。我发现她并不是一个死读书的人，她的知识范围相当的广（看来她的后脑容量大，装的东西也多）。

她爱写诗，而且写的诗相当有水平。例如，有一次，她给我看她写的一句诗：

一朵黄花，
沿着墙角落了，
连一丝清香也不曾留下

如此有诗意的句子，我看了真是想哭。我对她的敬佩更加深了，我抬起头，久久望着她那双藏在大眼镜后的眸子，似乎想从那里发现一些什么。

她还知道乔丹、坎通纳、杰克逊、麦当娜，她可以随时随地的背出徐志摩的诗：

轻轻的我走了
正如我轻轻的来



最
美
是
暗
恋

我轻轻的招手
作别西天的云彩……

我是天空里的一片云
偶尔投影在你的波心……
你不必讶异，
更无须欢喜……
在转瞬间消灭了踪影

她似乎并不拘束于所谓的淑女规则，她可以和我们男生大谈特谈许多问题。

她走起路来也绝对不是“纤纤作细步”，但却是“精妙世无双”。

和她聊天的时候时间总是过得特别快，以前读书的时候我总是希望时间快点过去，到现在，我才发觉时间的珍贵，真是“一寸光阴一寸金”。如果时间可以买卖的话，我会用我所有的钱买那段日子。

我们所在的学校是一所省重点中学，在全省都是赫赫有名的。学校管得很严，校园里的任何风吹草动都逃不过校长的眼睛。任何人触犯了条例，都要遭受“满清十大酷刑”。由于这个原因，我们学校的多少“天下有情人”在封建压迫之下不得不挥泪斩情丝，难成眷属。很多学生都称可恶的校长为“法海和尚”。

有人说：“二十岁还没有初恋的人生是不完整的”，而在我们学校，99.9999%的人他的人生是不完整的。

我，作为一个21世纪的智商还算比较高的有为青年，在目睹了许多场《白蛇传》之后，实在没有胆量去亲自再主演一场。

而她，作为我们学校智商最高脑袋最发达脑细胞最多的才女，在无数双眼睛盯着她希望她有所作为，自然也不能轻举妄动。

因此，我尽量压抑自己的感情，以免在那多少人陷入的“百慕大三角”中迷失自己。但是，我越这样做，我就越无法控制自己。我觉得我的整个世界都围绕着她在转。





早自修，我就一动不动地望着她那美丽的背影。

上课时，她的脸就似乎经常出现在黑板上。

而到晚上，我的眼中，心中竟然只有她，Nothing else!

到这时，我才明白台湾的一个“太监”为什么会唱一首《爱如潮水》，而且竟然会那么多人喜欢这个“太监”。

但是，在她的面前，我尽量地掩饰自己，不暴露我那颗滚烫的心。让她觉得我只把她当做普通的同学。“喜欢她，就应该让她快乐”。我绝不会为了一时之快而不顾两人的大好前途。要知道，按照我们的水平，应该闭着眼睛都可以考上一流的重点大学。这样，我既要内心克制自己，在表面又得装得从容自如。可想而知，我是一个天才的表演家。我想，如果我去当演员的话，哪里轮得到那个恶心的小白脸去主演《泰坦尼克号》，拿个奥斯卡最佳男主角是没问题的，那样的话，不是可以拿足所有的奖项，来个圆满的结局。

我知道，我这样下去是不行的，我会毁了自己的。

我是一个孝子，我无论如何也不能辜负父母的一片期望。

我也是一个好学生，因此也不能令老师失望，不能让一位未来的伟大的科学家就这样消失了。

如果爱迪生当年碰到我这种情况，我保证他一定发明不出电灯泡来。

“两情若是长久时，又岂在朝朝暮暮”。他年我若凌云时，看她还不乖乖的投怀送抱。

我不能再这样堕落下去了，我必须来一个了断。

当我有了这份心思之后，我的心也踏实多了。

怎么样来个了断呢？这个问题又使我的脑细胞死伤大半。我想出了我在电影、小说中看到过的所有方法。

1. 自己毁容，毁到无脸去见她，头上只剩下七个洞。这是最残酷的办法，好像还没有一个人毁容毁到只剩下七个洞的。似乎行不通。

2. 每天都去骂她一顿，让她对我恨之入骨，恨不得剥我的



皮，吃我的肉，这样，我自然不可能再对她有非份之想。但是我这方面的能力太低，我骂人的词语不会超过五个。自然不能象周星驰那样把熬拜从三岁骂到八十岁，还要回过头来纠正四十五岁时骂错的地方。看来这样也不行。

3. 换班。不过换班的话，老师肯定要问我为什么。我又想不出什么正当的理由。而且我成绩好，班主任也不大愿意我去别的班。

4. 自杀。哎，这简直不可能。我一向是个乐观主义者，从来不会想到离开这个美丽的世界。而且我还没得到银两和女人，怎么可以离开这个世界呢？

怎么办呢？这时我想起了李白的诗：

“白发三千丈，
缘愁似个长。”

想我这时候的白发会有三千根吧！

日子一天天的过去，表面上什么都没发生，但我心中的那个念头更加坚定。因此我特别珍惜和她在一起的每一分钟。

终于有一天，我所期待的来了。那是我生命中难忘的一个日子。

那一天，我不知拿了她的什么东西（我也忘记了），她急着想拿回去。

以我的性格，她越想拿回去，我就越不给她。

最后，她终于愤怒了。我想这就是我所期待的吧！

我的心很平静，我静静地看着她。

也许是我的冷静更加激怒了她。

山洪爆发了！

她拿起讲台上的一盒粉笔向我扔过来……

就在这一刹那间，我的心里涌出一股酸溜溜的感觉，在这一瞬间，我想到了很多很多。